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3年4月10日证监许可[2013]303号核准注册。
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成立时间：2003年3月7日

二、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成立时间：1985年10月1日

三、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追求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四、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五、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5%。

六、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七、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承诺：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申购费、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执行。

八、基金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相结合，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九、基金募集
本基金募集期为2013年4月10日至2013年4月25日。募集期间共募集基金份额1,000,000,000.00份，募集金额为1,000,000,000.00元。

十、基金合同
基金合同是规范基金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基本法律文件。投资者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全文。

十一、基金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十二、基金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十三、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十四、基金定投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十五、基金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业务。

十六、基金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销售业务。

十七、基金估值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估值业务。

十八、基金清算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清算业务。

十九、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合同业务。

二十、基金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信息披露业务。

二十一、基金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二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二十三、基金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业务。

二十四、基金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销售业务。

二十五、基金估值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估值业务。

二十六、基金清算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清算业务。

二十七、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合同业务。

二十八、基金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信息披露业务。

二十九、基金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三十、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三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业务。

关于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七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七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一、公告事项
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十七个开放期已于2018年8月8日（即2018年8月8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二、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本基金自2018年8月8日起，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通过各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

三、基金业绩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的业绩表现良好，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稳定。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

五、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费用业务。

六、基金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业务。

七、基金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销售业务。

八、基金估值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估值业务。

九、基金清算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清算业务。

十、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合同业务。

十一、基金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信息披露业务。

十二、基金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十三、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十四、基金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业务。

十五、基金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销售业务。

十六、基金估值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估值业务。

十七、基金清算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清算业务。

十八、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合同业务。

十九、基金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信息披露业务。

二十、基金申购与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二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一、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五、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六、基金费用

七、基金收益分配

八、基金销售

九、基金估值

十、基金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

十二、基金信息披露

十三、基金申购与赎回

十四、基金转换

十五、基金收益分配

十六、基金销售

十七、基金估值

十八、基金清算

十九、基金合同

二十、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一、基金申购与赎回

二十二、基金转换

二十三、基金收益分配

二十四、基金销售

二十五、基金估值

二十六、基金清算

二十七、基金合同

二十八、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九、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基金转换

三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三十二、基金销售

三十三、基金估值

三十四、基金清算

三十五、基金合同

三十六、基金信息披露

三十七、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八、基金转换

三十九、基金收益分配

四十、基金销售

四十一、基金估值

四十二、基金清算

四十三、基金合同

四十四、基金信息披露

四十五、基金申购与赎回

四十六、基金转换

一、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五、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六、基金费用

七、基金收益分配

八、基金销售

九、基金估值

十、基金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

十二、基金信息披露

十三、基金申购与赎回

十四、基金转换

十五、基金收益分配

十六、基金销售

十七、基金估值

十八、基金清算

十九、基金合同

二十、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一、基金申购与赎回

二十二、基金转换

二十三、基金收益分配

二十四、基金销售

二十五、基金估值

二十六、基金清算

二十七、基金合同

二十八、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九、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基金转换

三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三十二、基金销售

三十三、基金估值

三十四、基金清算

三十五、基金合同

三十六、基金信息披露

三十七、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八、基金转换

三十九、基金收益分配

四十、基金销售

四十一、基金估值

四十二、基金清算

四十三、基金合同

四十四、基金信息披露

四十五、基金申购与赎回

四十六、基金转换

一、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五、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六、基金费用

七、基金收益分配

八、基金销售

九、基金估值

十、基金清算

十一、基金合同

十二、基金信息披露

十三、基金申购与赎回

十四、基金转换

十五、基金收益分配

十六、基金销售

十七、基金估值

十八、基金清算

十九、基金合同

二十、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一、基金申购与赎回

二十二、基金转换

二十三、基金收益分配

二十四、基金销售

二十五、基金估值

二十六、基金清算

二十七、基金合同

二十八、基金信息披露

二十九、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基金转换

三十一、基金收益分配

三十二、基金销售

三十三、基金估值

三十四、基金清算

三十五、基金合同

三十六、基金信息披露

三十七、基金申购与赎回

三十八、基金转换

三十九、基金收益分配

四十、基金销售

四十一、基金估值

四十二、基金清算

四十三、基金合同

四十四、基金信息披露

四十五、基金申购与赎回

四十六、基金转换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武汉分公司的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武汉分公司的公告